

证券代码：833024

证券简称：欣智恒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欣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6 日 10 时 00 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33024 | 欣智恒 | 2022年4月29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见证。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分别为（2022-006）、（2022-007）。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见附件。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见附件。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拟定 2021 年利润分配方案：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实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七）审议《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贯性，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与其签订相关协议。

（八）审议《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于公司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10）。

（九）审议《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内容详见于公司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 3、法人/合伙企业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合伙企业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合伙企业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2年5月6日9: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张刚 联系电话：010-82872655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食宿费用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北京欣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北京欣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欣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